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16年9月5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虎360”或“乙方”）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本次签署的协议，双方将充分共享和整合资源，联合实现儿童收费市场的协同拓展。

二、交易方介绍

奇虎360创立于2005年9月，是中国领先的互联网安全软件与互联网服务公司，2011年3月30日，奇虎360公司正式在纽约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签署日期：2016年9月5日
- （二）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三）主要业务合作领域

1. 内容合作

甲方将全面开放其拥有的版权库，包括影视剧、儿童动漫内容及其衍生品授权，在乙方及其子公司、关联公司拥有并运营的互联网视频播出平台及其他相关互联网产品、儿童智能产品中投放使用。乙方提供全面的互联网视频播出服务，开设定制专区或频道及儿童定制化产品，并提供全面市场推广及建立内容品牌。

2. 渠道合作

甲方开放运营的全国各类渠道、针对乙方的儿童智能产品进行联合推广、销售。乙方已有及未来即将推出的儿童产品都将同步在甲方的全国运营的各类渠道进行销售。

3. 联合开发

双方基于儿童智能动漫内容、儿童定制产品、儿童动漫频道的全方面合作，将联手开发儿童垂直领域的互联网平台、收费产品、其他儿童产品以及其他儿童产品消费领域。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双方合作后，通过儿童内容及网络平台的结合，将有助于双方共同打造集娱乐、教育、儿童衍生品运营为一体的专业化儿童互联网平台，该平台将重点针对 2-12 岁儿童进行相应产品开发及内容提供，成为国内首个儿童娱乐、教育专业网络平台。与奇虎 360 的合作项目的全面启动对公司影视传媒板块业务特别是儿童产业未来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重大的意义。

（二）公司旗下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独家拥有海量优质影视剧、儿童动漫和幼教内容的中国大陆地区新媒体播出权、衍生品全权，以及遍布全国的新媒体发行渠道和各级地市、县的电视播出平台，覆盖超过 4 亿用户，并在全国大力推广儿童定制终端产品。奇虎 360 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安全平台，拥有雄厚的网络安全技术及监控手段，并且拥有儿童智能穿戴产品及儿童桌面等儿童定制化产品。公司与奇虎 360 双方紧密合作，将有利于双方充分共享和整合资源，

并将公司独家拥有的影视剧、儿童动漫和幼教内容、衍生品、定制儿童终端产品及全国各类媒体运营平台与奇虎 360 拥有的互联网资源、技术优势以及儿童智能产品开发运营的共同诉求全面结合，实现儿童收费市场的协同拓展。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初步确定了总体的合作方向，具体的合作事宜仍需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后确定，实施进度和对公司的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六、其他事项的相关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奇虎 360 签署的《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六日